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下午在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 6 号物资置地大厦 9 楼 06-08 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中午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际参会监事 3 人，其中监事杨明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明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为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升子公司的融资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被担保对象经营业务正常，信用情况良好，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控，相关风险可控。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 2025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相关事项，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6 月 13 日